**教育部青年發展署編制表**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職稱 | | 官等 | 職等 | 員額 | 備考 |
| 署長 | | 簡任 | 第十三職等至  第十四職等 | 一 | 本職稱之官等職等，為組織法律所定。 |
| 副署長 | | 簡任 | 第十二職等 | 一 | 本職稱之官等職等，為組織法律所定。 |
| 主任秘書 | | 簡任 | 第十一職等 | 一 | 本職稱之官等職等，為組織法律所定。 |
| 組長 | | 簡任 | 第十一職等 | 三 | 本職稱之官等職等暫列。 |
| 副組長 | | 簡任 | 第十職等 | 三 | 本職稱之官等職等暫列。 |
| 專門委員 | | 薦任至  簡任 | 第九職等至  第十職等 | 二 |  |
| 主任 | |  |  | (一) | 由專門委員兼任。 |
| 科長 | | 薦任 | 第九職等 | 十 |  |
| 視察 | | 薦任 | 第八職等至  第九職等 | 三 |  |
| 專員 | | 薦任 | 第七職等至  第八職等 | 五 |  |
| 科員 | | 委任或  薦任 | 第五職等或  第六職等至  第七職等 | 十五 |  |
| 助理員 | | 委任 | 第四職等至  第五職等 | 三 |  |
| 書記 | | 委任 | 第一職等至  第三職等 | 一 |  |
| 人事室 | 主任 | 薦任 | 第九職等 | 一 | 本職稱之官等職等暫列。 |
| 專員 | 薦任 | 第七職等至  第八職等 | 一 |  |
| 政風室 | 主任 | 薦任 | 第九職等 | 一 | 本職稱之官等職等暫列。 |
| 書記 | 委任 | 第一職等至  第三職等 | 一 |  |
| 主計室 | 主任 | 薦任 | 第九職等 | 一 | 本職稱之官等職等暫列。 |
| 專員 | 薦任 | 第七職等至  第八職等 | 一 |  |
| 科員 | 委任或  薦任 | 第五職等或  第六職等至  第七職等 | 一 |  |
| 合 計 | | | | 五十五  （一） |  |

附註：

一、本編制表所列職稱、官等職等，應適用「甲、中央機關職務列等表之十二」之規定；該職務列等表修正時亦同。

二、編制表所列科員員額內其中一人，由留任原職稱原官等之視察出缺後改置。

三、本編制表自一百零三年十二月八日生效。